2020年专项资金预算编制说明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围绕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结合全市供销社“十三五”规划重大项目和重点工作，加大资金统筹力度，调整优化支出结构，集中财力保障重点支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编制原则**

一是规范透明、严谨有序的原则。坚持公平公正，规范透明的原则，按照国家、省市有关预算管理要求，严格项目立项程序，规范项目编报，细化预算编制，加强预算公开，提高预算透明度；二是有保有压的原则。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坚持收支平衡、有保有压。集中财力保障市委、市政府重大改革、重要政策和重点项目实施。三是讲求绩效的原则。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专项资金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促使财政专项资金效益最大化。

**三、收支预算**

**(一)收入预算**

2020年专项资金财政拨款收入预算3230万元，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支出预算**

2020年专项资金财政拨款支出3230万元，重点项目支出安排情况如下：

**1、武汉市供销合作发展基金。**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决定》（中发〔2015〕11号）、《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武发〔2016〕22号）文件精神，“由各级政府通过预算安排，以单独出资或与社会资本共同出资设立，采用股权投资等市场化方式，引导社会各类资本投资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支持相关产业和领域发展的资金。”2020年预算金额2000万元。

**2、市级化肥储备补贴资金。**根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武汉市市级化肥储备管理办法的通知》（武政办[2017]7号）文件精神，为解决优质化肥常年生产与季节使用之间的矛盾，切实保障全市春耕生产和旺季农业生产用肥需要，提高政府对农业生产资料市场调控的质量和效能，推进政府储备商品运作的市场化进程。2020年市级化肥储备3万吨，预算金额850万元。

**3．农村电商专项资金。**全面贯彻落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农村电子商务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的通知》（武政规〔2018〕2号）精神，充分发挥供销社服务“三农”的资源优势，践行为农服务职能，在全市范围内，拟通过开展农村电商创业就业培训、○2○线下体验店和农村电商服务体系建设、农村电商品牌创建等四个方面实施供销社农村电商惠农工程项目，大力推动全市农村电子商务发展。2020年预算金额380万元。

**四、绩效目标**

2020年，市供销社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审核，将绩效目标作为预算申报的前置条件和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进一步突出绩效导向，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强化支出责任；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五、保障措施**

（一）强化预算执行主体责任。作为专项资金预算执行主体，我社将责任进一步细化，据市财政局批复下达的专项资金预算，及时分解落实到资金管理处室。

（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按专项资金性质细化分类，明确预算执行时间；完善相关程序，严格资金审核管理，及时拨付年度专项资金。

（三）提高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管理。加强绩效目标过程管理，严格落实绩效评价制度，确保全年绩效目标的实现。

武汉市供销合作总社

2020年2月11日